**南京医科大学基于ESP为核心的呼吸系统基础**

**和临床虚拟仿真实验开发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京医科大学基于ESP为核心的呼吸系统基础和临床虚拟仿真实验开发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1月 16 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066021134215

1.2项目名称：南京医科大学基于ESP为核心的呼吸系统基础和临床虚拟仿真

实验开发项目

1.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预算金额：人民币25万元

1.5最高限价：人民币25万元

1.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主要技术参数 |
| 1 | 基于ESP为核心的呼吸系统基础和临床虚拟仿真实验开发项目 | 1套 | 项目软件基于电子标准化病人技术为核心，以虚拟互动教学形式，采用大型开放式在线实验课程搭建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软件，该软件能够通过呼吸系统相关的物理模型和数字模型通过多种互动方法来开展呼吸系统的基础和临床理论知识和互动调节实验，系统能够完整记录学习者的操作轨迹并做出综合的评价等。 |

技术参数详见磋商文件。

1.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正式签署生效起1个月内完成项目实施并验收，平台及各应用系统应进入正式运行。

1.8本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得转包、分包。

1.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无。**

2.4第2.1（5）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5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结束后，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江苏”网站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保存。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时间：2021年11月 3 日09：00至2021 年11月 10 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获取方式：

（一）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获取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服务费600元/套，下载后不退。

（二）平台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者首次登陆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平台将对下载者注册信息与其提供扫描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可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采购项目；同一单位不同的经办人可各自建立不同账户。下载者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单位介绍信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平台服务费200元/套。

（三） 下载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下载者必须在获取时间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采购文件。**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响应文件。**

（四）下载者选择“需要邮购纸质标书”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元，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3日内寄送。

（五）下载者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发票管理”模块进行操作。采购文件服务费用及邮购款发票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具；下载者选择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可在支付后3日内登陆前述模块下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在开标时在开标现场领取；平台服务费发票由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下载者可在支付后3日内登陆前述模块下载。非因采购代理机构或平台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购买支付、发票开具领取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时至6时。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

（七）联合体投标（如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下载文件、缴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11月 16 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南京市山西路98号江苏成套大厦一楼东大厅开标大厅

4.3磋商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磋商文件壹份（一般应为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磋商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五、开启**

5.1 时间：2021年11月 16 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南京市山西路120号江苏成套大厦22楼2205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本项目在南京医科大学网发布公告。

7.2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

7.3 勘察现场或答疑：无。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8.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医科大学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101号

联系方式：陈老师 025-86868572

8.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山西路120号17楼1701室

联系方式：吴宏、徐鑫磊 025-86631836 83311056 13913931305

8.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宏、徐鑫磊

电 话：025-86631836 83311056 13913931305